证券代码：000967　　公告编号：2025-036号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25年6月30日之前择期召开，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择机确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召开时间，并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安排向公司股东发出《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23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6月2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2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5年6月23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18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6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新城区怡欣路7-8号盈峰中心23层公司总部会议室。

9、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将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同时公开披露。

二、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列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2025年度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年度规划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董事长签署银行授信合同的议案》	√
11.00	《关于继续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
12.00	《关于盈峰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2025年度临时拆借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3.00	《关于2025年度继续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
14.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15.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上述提案14.00因全体董事、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其他提案已分别经过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将作为本次会议的议题进行讨论，不作为提案进行审议，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4、上述提案8.00、9.00、11.00、13.00、15.00为特别决议提案，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提案12.00、14.00涉及关联回避表决事项，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三、现场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5年6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二）出席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还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出席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新城区怡欣路7-8号，盈峰中心23层，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新城区怡欣路7-8号盈峰中心23层

邮编：528300

传真号码：0757-26330783

电子邮箱：wangyf@infore.com

信函或传真请注明“盈峰环境股东大会”字样，并请致电0757-26335291查询确认。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本次大会不发礼品及补贴。

2、会议咨询：

联 系 人：王妃

联系电话：0757-26335291

传真号码：0757-26330783

电子邮箱：wangyf@infore.com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3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67；

2、投票简称：盈峰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1）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6月2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23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行使表决权。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作具体指示，被委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2025年度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年度规划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董事长签署银行授信合同的议案》	√			
11.00	《关于继续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			
12.00	《关于盈峰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2025年度临时拆借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3.00	《关于2025年度继续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			
14.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15.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日期及期限：自签署日　　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三项委托意见栏均无“√”符号或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符号的委托意见视为无效。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603206　　证券简称：嘉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0

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了《关于中标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公司成为“中国移动2025年至2026年通信工程施工服务（传输管线）集中采购项目”中20个省（市、自治区）的中标候选人。

近日，公司收到相关招标机构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认公司成为上述项目的中标单位，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中国移动2025年至2026年通信工程施工服务（传输管线）集中采购项目

2、项目服务内容：为中国移动通信传输管线提供施工服务

3、服务年度：2025年至2026年

4、中标规模合计：218,528.64万元（含税），具体中标信息如下：

序号	中标省份（市、自治区）	中标专业	中标金额（万元/含税）
1	安徽	传输管线	13,406.87
2	北京	传输管线	23,321.01
3	福建	传输管线	5,391.90
4	广东	传输管线	33,785.64
5	河北	传输管线	4,633.64
6	河南	传输管线	3,757.05
7	湖北	传输管线	5,504.90
8	湖南	传输管线	2,182.18
9	江苏	传输管线	14,559.25
10	江西	传输管线	38,263.21
11	山东	传输管线	6,030.27
12	上海	传输管线	5,913.86
13	四川	传输管线	5,043.80
14	新疆	传输管线	3,446.07
15	云南	传输管线	12,513.35
16	浙江	传输管线	25,136.60
17	辽宁	传输管线	2,357.67
18	内蒙古	传输管线	1,381.74
19	山西	传输管线	4,216.10
20	重庆	传输管线	7,683.52
合计			218,528.64

注：上述中标金额为四舍五入数。

二、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此次成功中标该项目，不仅是客户对公司技术实力、品牌以及市场影响力的高度认可，更是公司通信技术服务业务领域的一项关键成果，有力地巩固并进一步彰显了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如公司能够签订正式项目合同并顺利实施，将对公司2025年至2026年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且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三、风险提示

公司已取得上述项目的《中标通知书》，但是项目执行仍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最终中标金额以正式签署的合同及实际执行为准，可能存在最后金额总量不及预估的情形，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301082　　证券简称：久盛电气　　公告编号：2025-021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2025年5月28日、2025年5月29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上情形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2025年5月28日、2025年5月29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上情形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经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经核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过可能或者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经核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4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2号）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100万股，每股发行价16.3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83,232.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5,099.68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78,132.32万元。

常青股份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	项目批文
1	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49,239.48	44,919.10	肥西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中字[2015]029号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620.96	4,620.96	肥西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中字[2015]031号
3	芜湖常瑞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扩产项目	16,589.33	16,589.33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开管核[2015]37号和开备[2015]5号
4	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	30,000.00	12,002.93	-

注：2018年度公司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募投项目“芜湖常瑞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扩产项目”变更为“金属板材绿色清洁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原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全部投入新募投项目。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分别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南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南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序号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专户用途	账户状态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	341321000018880014623	汽车冲压与焊接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南支行	34189999960000030840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3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	340501458600800003 43	金属板材绿色清洁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3		200000379418103000003		已注销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结算账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账户（341899999600003008403）为募集资金专户（341321000018880014623）的子账户，用于七天通知存款。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办理完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亦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5060　　证券简称：联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8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由7名变更为8名，新增1名董事为职工代表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已于2025年5月29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涛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张涛先生将与公司现任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核查，张涛先生的任职资格和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任职的规定。张涛先生当选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30日

附件：

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张涛先生：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质保部经理；2019年1月至2025年5月，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涛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600658　　证券简称：电子城　　公告编号：临2025-034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5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会议相关文件于会议召开前5天以书面、专人送达或邮件方式递呈董事会成员。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部分高管人员及总法律顾问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齐战勇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董事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知鱼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子公司知鱼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知鱼智联”）根据自身业务发展及经营性资金储备需求，拟向银行申请合计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大写）贰亿元整（含）的综合授信，期限不超过三年（含三年），并签署相关法律性文件，具体信贷品种、金额、用途和期限以知鱼智联和相关银行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

本次拟申请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知鱼智联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视知鱼智联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在授信额度范围内确定，授信使用以满足经营需求、控制融资规模和融资成本为原则。上述银行综合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等，本次融资担保方式为信用无抵押担保。

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议案内容，并授权公司及知鱼智联管理层洽谈上述事项、签署相关文件、办理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003029　　证券简称：吉大正元　　公告编号：2025-032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定于2025年6月10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7）。

2025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之《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三项子议案和《关于修订、制定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中的《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等十二项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5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关于修订、制定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及相应内部治理制度。

为提高决策效率，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稳健经营，公司董事会于同日收到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于蓬良先生以书面方式提交的《关于增加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之《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三项子议案和《关于修订、制定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之《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等十二项子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董事会审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于蓬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1,055,886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0.87%，提案人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法定资格，提出临时提案的时间符合规定，其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列明的会议审议事项、召开时间、地点及股权登记日等相关事项均保持不变，现将增加临时提案后的股东会有关事宜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为：2025年6月10日（星期二）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6月10日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1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4、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10日上午9:15—下午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表决：包括股东本人出席或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代理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6、会议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3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会议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长春市高新区博才路399号栖乐荟A座15层公司总部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5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7.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9.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4.00	关于《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作为投票的子议案数（3）
15.0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5.0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0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制定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 作为投票的子议案数（12）
16.01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02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03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04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0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06	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07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16.08	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09	关于修订《防范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1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6.11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12	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1、议案1至议案3、议案11、议案12需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也不得代为他人行使表决权，其中议案11还需关联股东于逢良及其一致行动人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议案13、议案14、议案15.01、议案15.02、议案15.03需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2、以上所有议案的表决结果将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公司独立董事常琦先生、阮金阳先生、谢永涛先生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本事项不需审议。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1至议案3已经公司2025年4月1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4至议案14已经公司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5至议案16各项子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5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由1%以上股东以临时提案方式提交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三）、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办理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件请于2025年6月6日（星期五）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部（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电子邮件请于2025年6月6日（星期五）17:00前发送至ir@jit.com.cn。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地点

地址（北京）：北京市石景山区和平西路53号院中海时代广场B座16层证券部办公室。

邮编：100043

电话：010—62618866　　传真：010—82610068

（三）登记时间

2025年6月6日（星期五）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四）注意事项

本次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会期半天，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并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一，股东参会登记表详见附件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将临时提案于会议召开十天前书面提交至公司董事会。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四）关于增加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七、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3029　投票简称：正元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6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10日上午9:15—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企业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加（法人股东是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注：如手写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附件三：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